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
暨提名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于2022年3月2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和《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拟提名李云孝先生、孙立新先生、邓启东先生、李文亮先生、马丕忠先生、林俊杰先生、张平仙先生、阎孟昆先生、徐兆基先生、张梅女士和陈爱贞女士十一人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其中,阎孟昆先生、徐兆基先生、张梅女士和陈爱贞女士四人为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陈爱贞女士已经参加最近一期深圳证券交易所组织的独立董事培训,并承诺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请公司股东大会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其他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可直接提请公司股东大会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公司股东大会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时应当分别进行表决。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上述董事候选人经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后当选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的，其任期为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对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之日起计算。

附：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特此公告。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二十九日

候选人简历：

（一）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李云孝，男，1937年出生，印度尼西亚籍。2002年11月起至2019年4月任公司董事长兼总裁，2019年5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李云孝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李云孝先生与公司董事候选人李文亮先生系父子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候选人无关联关系。李云孝先生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上海、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2、孙立新，男，1966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经济学硕士。孙立新先生自2016年9月至2019年12月任福建亿力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21年4月至今任福建亿力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副书记。2005年9月至今任公司副董事长。

孙立新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候选人无关联关系。孙立新先生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上海、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3、邓启东，男，197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管理学硕士，2010 年 4 月至 2021 年 12 月任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2010 年 7 月至今任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2016 年 12 月起任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2021 年 12 月起任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22 年 2 月起任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裁。

邓启东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候选人无关联关系。邓启东先生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上海、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4、李文亮，男，1974 年出生，中国香港籍，大学本科学历，双学士，毕业于美国西方大学和哥伦比亚大学。福州市第十届、第十一届、十二届政协委员。现任福州太顺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2002 年起至今任公司董事。

李文亮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李文亮先生与公司董事候选人李云孝先生系父子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候选人无关联关系。李文亮先生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上海、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5、马丕忠，男，1964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经济师职称。马丕忠先生自2006年9月起至2012年8月任南平市国投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自2012年8月起至今任南平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助理。2013年5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马丕忠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候选人无关联关系。马丕忠先生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上海、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6、林俊杰，男，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林俊杰先生2013年1月至2016年2月任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战略运营管理部总经理；2016年2月至今任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2017年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林俊杰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候选人无关联关系。林俊杰先生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上海、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

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7、张平仙，男，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2016年11月至2018年3月任国网莆田供电公司总会计师、2018年3月至2020年4月任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综合服务中心审计中心副主任，2020年4月至今任福建亿力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2020年8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张平仙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候选人无关联关系。张平仙先生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上海、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二）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阎孟昆，男，1965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教授级高工，2008年8月至2012年4月任国网电力科学研究院电气设备检测中心高级工程师；2012年4月至今任中国电力科学研究院武汉分院教授级高级工程师。现任宁波球冠电缆股份有限公司、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东方电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5月起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阎孟昆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候选人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阎孟昆先生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上海、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2、徐兆基，男，1957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1998年12月至2017年4月任福州市委党校主任、副教授；2017年12月至2019年12月任北京市盈科（福州）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2019年3月至今任福建金小蜂律师事务所合伙人、主任；曾获得福建省司法厅授予的福建省优秀律师称号。2019年5月起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徐兆基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候选人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徐兆基先生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上海、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3、张梅，女，1971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会计学教授，注册会计师，2010年7月至今任福建江夏学院会计学院教师、教授；2013年起至今任福州大学经管学院硕士研究生导师；2018年起至今任福建农林大学经管学院硕士研究生导师；2018年起至今任福州理工学院商学院审计专业带头人。现为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福建博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海峡创新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安溪农商行独立董事。2019年5月起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张梅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候选人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张梅女士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上海、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4、陈爱贞，女，1976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产业经济学博士，陈爱贞女士2013年8月至今任厦门大学经济学院教授。

陈爱贞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候选人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陈爱贞女士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上海、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
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